

济宁市供销社文件

济社字〔2022〕3号

签发人：管洪祥

济宁市供销社 关于济宁市供销社荣获2021年全省 供销系统综合业务评价第二名的报告

市政府：

2月24日，山东省供销社联合社下发《关于全省供销合作社系统2021年业务评价结果的通报》，我市供销社综合业绩再创新高，获全省第二名，创历史最好成绩。经济总量、农业社会化服务、现代流通服务、农村合作金融、社有企业发展、对上争取、人才建设等多项指标均位居全省前列。

一、2021年工作情况

2021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省供销社的正确指导下，全市系统紧紧围绕推进乡村振兴、深化系统综合改革，

聚焦为农服务主责主业，咬定目标、攻坚克难、奋力赶超，各项工作超预期完成，实现了“十四五”良好开局。

（一）加快结构调整，经济运行质量实现新提升。农资、农产品等传统经营业务稳中有进，农业社会化服务等新动能快速增长，发展韧劲和活力持续彰显。全系统实现营业总收入 28.3 亿元、利润总额 4364 万元，继续保持全省领先地位。

（二）立足服务乡村振兴，为农服务能力全面增强。一是在提供农业社会化服务中发挥中坚作用。围绕转变农业生产方式和保障粮食安全，加快构建全产业链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，累计建成为农服务中心 83 处，实施全程土地托管服务 35 万亩，农业社会化服务 713 万亩次。面对天气与市场不利影响，全力保障春耕备耕、秋收秋种，在农机服务、农资供应、抢收抢种、烘干收储等方面，确保质优价稳、服务到位，彰显“国家队”责任担当。二是在畅通双向流通中发挥骨干作用。围绕服务农民生活及城乡经济循环，进一步健全县乡村三级商贸流通服务体系，争取全省商贸流通先行试点县 2 个，全年建成县级供销综合集配中心 7 处、乡镇综合服务站 19 处、村级综合服务社 58 处。加快供应链建设，培育中央厨房等冷链物流项目，推进优质农产品“三进”工程，为全市 200 家团体单位（其中学校 113 家）提供优质放心食材和团餐。三是在创新农村金融服务中发挥独特作用。围绕缓解农村融资难题，构建内部信用互助、信贷、基金、保险于一体的金融支持保障体系，10 家合作社纳入全国农村合作金融试点，互助金融 7000 余万元。

（三）坚持创新创优，打造全国全省示范样板。通过落实改革目标任务、理顺联合社治理机制、完善基层社管理体制、加快社有企业发展、扎实开展系统腐败问题重点整治，推动综合改革落地见效。2021年，“三位一体”综合合作、“土地股份合作+全程托管”服务、三级商贸流通服务网络建设等工作被纳入全省试点，社有企业发展、腐败问题重点整治等典型经验在全省会议推广，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、农批市场销售额、农村合作金融试点数量及规模等均居全省第1名。人民日报、中央电视台等主流媒体对济宁供销系统为农服务工作进行了报道。

（四）全力对上争取，加强联合合作。加强与中国供销集团、山东供销现代农业发展集团等系统内外龙头企业对接，进一步推进开放办社、联合合作，儒家圣地供销集团全资、参控股24家企业，实现了系统跨区域横向联合、跨层级纵向合作。2021年，争取省级以上资金1.12亿元，争取资金量位居全省第1名。

二、2022年工作计划

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，是实施系统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。市供销社将对照市委、市政府工作部署，发扬成绩、再接再厉，推动全市供销合作事业迈上新台阶。

（一）提升工作标杆，在全国范围内找定位。贯彻落实市委干部作风建设会议精神，自我加压，全力申报并争取总社“三位一体”综合合作试点市，省内实现“保2争1”争先进位目标。

（二）持续创新创优，提升综合服务能力。实施土地托管服务升级工程、为农服务能力提升工程，打造为农服务综合服务商。新建为农服务中心 10 处，领办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 60 家，完善提升基层社 15 家，全程土地托管服务 40 万亩，农业社会化服务 730 万亩次。实施商贸流通服务体系延伸工程、优质农产品“三进”工程，打造日用品、生鲜配送加工运营商。年内建成县级综合集配中心 4 处、镇级综合服务站 20 处、村级综合服务站 90 处、田间冷库及中央厨房等冷链设施项目 6 处，各项工作持续走在全省前列。

（三）强化制度保障，推动系统高质量跨越式发展。推进全面从严治社和腐败问题重点整治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，按照“严真细实快”的要求开展干部作风“三提升”活动。建立守好“一排底线”工作机制，维护系统安全生产和大局稳定。

特此报告。

附件：《关于全省供销合作社系统 2021 年业务评价结果的通报》

济宁市供销合作社

2022 年 2 月 26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济宁市供销合作社

2022 年 2 月 26 日印
